# 高中读后感800字,(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4-06-11

*高中读后感800字,一四岁丧父，跟随慈祥的外祖母来到了外祖父的家中。在这里，他认识了许多东西，也看清了许多东西，他看清了自私自利、贪得无厌、粗野的两位舅舅；朴实的朋友“小茨冈”；吝啬、小气、贪婪、专横、残暴的外祖父；每一天都生活在残忍、愚昧...*

**高中读后感800字,一**

四岁丧父，跟随慈祥的外祖母来到了外祖父的家中。

在这里，他认识了许多东西，也看清了许多东西，他看清了自私自利、贪得无厌、粗野的两位舅舅；朴实的朋友“小茨冈”；吝啬、小气、贪婪、专横、残暴的外祖父；每一天都生活在残忍、愚昧、亲人之间的勾心斗角和争吵，从善良与邪恶之间，阿廖沙懵懂的明白了一些道理。

与他相比起来，我们的童年是灿烂的，幸福的；没有痛苦与斗争，一直无忧无虑地生活着。

就从这一点上看来我们就与阿廖沙已经有了天壤之别，我们拥有了许多，但是我们还是不知足，只想奢求人世间更好，更多想要的东西。是啊，我们经常对父母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只用顾着让父母为自己遮风挡雨，从不用自己独自在“人间”闯荡。现在，我们应该悔过曾经的奢望，应该不再浪费任何东西，学会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便足够了。

从现在考试，我们要自立起来，遇到困难时别只想着这样退缩，逃避或走捷径，应该对自己有信心，人生中总有事或有人会令你痛苦甚至绝望，但我们应该要像一下作者是怎么样坚持的。这样，你就可以再痛苦中寻找快乐，在绝望中寻找希望。是的，黑暗过去，黎明的曙光总会到来，只要你仍然保持对任何事物都有不灭的信心，懂得珍惜拥有的一切，那么你的光明一定会到来，因为你懂得珍惜。

**高中读后感800字,二**

有幸读到了杨绛先生的《我们仨》，书很短，不敢说感触深刻，可其中的脉脉温情，却也引人思躇良久。

先生的《我们仨》，早在一年前就已拜读，再次翻开书页细细品读，仍是欢喜不已。《我们仨》一书，是在先生92岁时，先后失去女儿和丈夫后所著。书里遍布着温暖的小趣味，从柴米油盐一餐一饭，到字里行间书信往来，无不透露着生活的智慧。字里行间流露出哀而不伤、深厚而诚挚的感情，让人十分触动。

先生在书里详细描绘了她和丈夫钱钟书以及女儿钱瑗的家庭故事，印象很深的一个片段便是钱钟书从远方回到上海，已经两岁的小钱瑗不识得自己的爸爸，想赶走爸爸。钱钟书调侃女儿道：“是我先认识\*妈，还是你先认识?”没想到小钱瑗一本正经得说：“自然我先认识，我一生出来就认识，你是长大了认识的。”记得当时看到这个片段的我，忍不住嗤笑，不愧是一家人，连脾性都大有相似之处。

想起小时候，父亲也是从外地打工返家，和妈妈一起去接还在上幼儿园的我。几年不见，父亲还是老样子，我却一天天长大，记忆力却没有关于父亲的任何记忆。我踢踏着步子走在卵石道上，一回头发现父亲和母亲正手拉着手浓情蜜意，不知怎地，频频回身去分开他俩的手，死活不让他俩牵着手，至今仍觉哭笑不得。

先生的文笔朴实却又华丽，带着老人特有的不紧不慢的语调，记记录她这漫长却有趣的一生，就连在外人看来有些许古板的钱钟书，在她的笔下也变成了顽皮的少年。写剪活虾的那一段，活虾被先生用剪刀剪的直抽抽，慌慌张张地跑进客厅找钱钟书，钟书不紧不慢地说：“不要紧，以后这种事情我来做就好了。”先生大概也和我一样感受到温暖了吧。

儿时的我一直寄住在外婆家，外婆的腰不好，常看到外婆在厨房做饭时，累得扶着腰喘气。外公以前从事木头行业的，不忍外婆如此受累，某天搬了把凳子坐在庭院里，一天不吃不喝，对着地上的木材忙碌，做了把高脚的椅子送给外婆。看着外婆脸上洋溢的笑容，我也跟着被甜到憨。所谓的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也大抵如此吧。

王小波说，一辈子很长，要和有趣的人在一起。而杨绛是幸运的，因为有了钱钟书的陪伴，所以他们的生活是有趣的。

“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杨先生让我看到了一个家庭的温暖与幸福，平凡生活里美好与繁琐的事情交织，这才是生活的模样。

**高中读后感800字,三**

对于大多数人而言，光明似乎不舍昼夜地在我们身边流淌，或幸福地包裹着我们，或欢欣地在我们身旁腾跃，或就在你的掌心凝眸注视着你。许多人视若无睹，因为光明仿佛如此地廉价和唾手可得。然而，对于在过去30年的岁月里经霜沥雨的阿富汗妇女而言，光明是奢侈的，它永远在“屋顶之上”，在“墙壁之后”，近在咫尺地于睡梦中，远在天边地于现实里。这样令人心痛的生活，日复一日地摧残着她们的心灵，她们怀疑、愤怒、委屈、恐惧、自卑，她们逆来顺受、心存期望、孤注一掷……

胡赛尼在里展示了阿富汗30年历史的揪心记录，一部关于家庭、友谊、信念和因爱得救的极其动人的故事，与其说是一个国家的杯具史，不如说是一个国家女性的心灵发展史。

其中之一是私生女玛丽雅姆，有钱的父亲与其女佣所生下的孩子。私生女，这就是她一出生就被贴上的标签，是走在大街上会被扔石头的那种小孩。十五岁的生日愿望仅仅是想去父亲的电影院里看一场电影。而这个愿望让她失去了一切。父亲没有如约来接她，她违背母亲的意愿下山去寻父亲，而他不肯见她，她在外面等了一夜，被送回家的时候发现了已自杀身亡的母亲。随后几天内被父亲的其他妻子迅速嫁掉。嫁给喀布尔四十多岁的鞋匠拉希德。十五岁的纯真少女，眨眼间，失去了父亲，失去了母亲，失去了童年，失去了一生。初嫁之时，玛丽雅姆还算幸福，至少她是这样认为的，至少偶尔还能得到丈夫的温情，但是连续七次流产之后他所能应对的只有丈夫那不知何时会降落在她头上的恐怖暴力。

而莱拉，则是小说的另一个女主人公。她有一个相对幸福的家庭，更重要的是，有一个青梅竹马的恋人。那是邻居塔里克。他能够挥舞着自我的一条假腿像骑士一样为自我的公主莱拉去作战。在战争中塔里克全家逃亡，临行前塔里克和莱拉偷尝禁果，他请求她嫁给他并和他一齐走。但她拒绝了，她想起了自我的父母，她不能自私地逃跑，尽管她很想那么做。

战火越烧越旺，莱拉父母也准备举家搬迁。就在搬运行李的时候，一枚火箭弹瞬间就让她父母双亡无家可归了。重伤中玛丽雅姆和拉希德救了她。拉希德垂涎她的美貌并无耻地买通了别人来告诉她塔里克已死的假消息，而她在发现自我有了身孕之后别无选取务必嫁给拉希德，那是塔里克的一部分。

就这样，两个不幸的女人生活在了同一个屋檐下，从一开始的水火不容到之后的如母女般相濡以沫。到最后玛丽雅姆为了莱拉和塔里克的幸福，做出了令人敬佩的、却毁灭了她一生的举动——杀死拉希德，而自我遭到塔利班的qiāng毙。

读完小说，真不敢想象在这天的世界上，还存在这样的角落，没有生活在那里，真是我们的幸运，当满大街的女生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时候，阿富汗妇女出门还要穿着布卡(布卡由一件完整的外套组成，它在背后拖到地面，前面的长度到臀部或上面一点，眼睛的地方有一张网纱或格子，是一种盖住全身的面纱);我们随时能够出门，而阿富汗女人出门务必要男人陪伴，否则要被惩罚;我们自由恋爱，而阿富汗女孩十五六岁就会被嫁给一个四五十岁的男人，而且，她可能是他的第二个，第三个，甚至第四个老婆。我们在家能够当家作主，而阿富汗妇女在家承担所有家务，还要随时理解抡过来的拳头。这就是阿富汗，一个女性在其中苦苦挣扎的封闭民族，一个饱经战争之苦不能给人安全感的民族。平常，你可能会对现实产生种种不满，但是读完，你就会觉得我们此刻的生活是何等的幸福。

**高中读后感800字,四**

童年是彩色的，是每个人一生中绚烂多彩的一幅画，在亲情友情的滋润下生根发芽。读完高尔基的《童年》后，我不禁为阿廖沙感到惋惜与不平。阿廖沙的童年与我们的童年大相庭径，他的童年时灰色的，黑色的，看不见希望的火光。

阿廖沙四岁时，父亲就死了，从此，无忧无虑的生活结束了。于是跟着外祖父、外祖母过着贫寒、艰苦的生活。这个家，与其说是家，倒不如说是人间地狱。在外祖父家，两个舅舅自私贪婪，对阿廖沙使尽坏心眼。曾经有一次受到舅舅的唆使，把白色布染成了蓝色，遭到外祖父的一顿毒打，最后昏厥了过去。阿廖沙在外祖父和舅舅那里并没有得到一个年幼孩子应得到的关心与呵护，而是遭受着白眼不屑和鞭打。阿廖沙用他那幼小的心灵来默默承受着这一切，默默承受着这个“家”，默默承受着这个暗无天日的社会。

虽然阿廖沙的外祖父和舅舅们被金钱利益冲昏了头脑，蒙蔽了双眼，亲兄弟，亲父子之间尔虞我诈，但是在这长长的黑路上，阿廖沙的外祖母却给予他人世间最美好的一份感情——亲情。阿廖沙的外祖母和善慈祥，给阿廖沙讲上帝的天堂，鬼娶媳妇的故事，还向阿廖沙讲述父母年轻时美好的恋情。外祖母会常常教阿廖沙做祷告，祈求上帝把生活变得好一点。外祖母对阿廖沙的这份爱犹如在黑暗中的一束光亮，让阿廖沙看到了毫无瑕疵的世界。

不仅有外祖母，还有小茨冈——阿廖沙的好伙伴。在其他人都瞧不起阿廖沙的时候，小茨冈却陪在了他身边听他哭诉自己的悲惨遭遇。小茨冈在阿廖沙被外祖父打的时候，替他挨那顿鞭子，护在他的身上。尽管这样，会引来两个舅舅的强烈不满，但是小茨冈仍旧如此，成为阿廖沙的第一个伙伴。阿廖沙童年的友情一般是小茨冈给予的，另一半是阿廖沙的忘年交——房客“好事精”给予的。好事情是一位借住在外祖父家的房客，他热爱科学，喜欢实验探究，与阿廖沙彼此知心，成为了忘年交。

但是，这段美好的时光转瞬即逝。后来阿廖沙的外祖父与外祖母闹分家，外祖父破产，自己的母亲死了，外祖父养不起他了。面对这一切的世事变故，年幼的他在巨大打击之下，独自去人间混口饭吃了。

在高尔基的笔下，阿廖沙的童年栩栩如生的展现在我的眼前。这个充满着小市民习气的家中，无疑是当时俄国社会最下层人民受到贫苦的小缩影。许多贫苦人民为了一丁点利益好处去争夺，满眼写着贪婪，暴露出自私的本性。而阿廖沙在童年中得到的爱却远远不及这个家，这个社会给他带来的痛，他对一切事物的爱渐渐被恨所代替。一个幼小的孩子最纯真的心灵也被这黑暗残暴的社会所玷污，看不到原本的人性之美。但他却畏惧之余，孤身一人去面对，这令我深深地震撼。

比起阿廖沙的童年，我们的童年那是无比幸福的，在吃穿不愁的家庭中长大，被无数份关心包绕着。每当遇到挫折踌躇犹豫时，阿廖沙的坚强与不屈便浮现在我的脑海中，我又有什么理由不去前行呢？

《童年》是一本好书，教会了我许多。

**高中读后感800字,五**

“在俄罗斯的文学中，我从来没有读过比您的《童年》更美的作品，您还从来没有如此成功地显示过您的写作才能”，这是法国作家罗曼·罗兰读完名著《童年》后所做的辑评。这段文字中的“您”，那个“成功显示写作才能”的“您”，正是《童年》的作者高尔基，苏联伟大的文学家。在假期里，我也阅读了这“更美的作品”——《童年》。

《童年》中的主人公阿廖沙是一个善于观察和十分敏感的孩子，在他三岁时失去了父亲，母亲把他寄养在外祖父家。当时，外祖父家业开始衰落，两个舅舅为了分家产而不断争吵斗殴，外祖父也是专横暴躁。在这个家里，阿廖沙感受不到幸福，他只看到了人与人之间弥漫着的仇恨之雾。正是因为生活在这样一个令人窒息的充满可怕景象的环境里，反而使阿廖沙锻炼成长为一个坚强、正直、勇敢、乐观、自信的人。也是在这个浑浊的环境里，还有另一种人，另一种生活。外祖母给阿廖沙的影响是最深的，她为人善良公正，热爱生活，还常常讲故事给阿廖沙听，给予他无私的爱。此外还有乐观淳朴的小茨冈，正直的老工人格里高里等一系列正义的化身。最终，阿廖沙的母亲不堪忍受生活重负而逝世了，阿廖沙埋葬母亲后，便到“人间”谋生。

可怜的阿廖沙！相比起我的童年来，阿廖沙的童年显得多么悲惨凄凉、显得多么孤独寂寞，缺失学习的机会。在阿廖沙的童年里，没有欢声笑语，更没有小伙伴愿意陪他玩，有的只是孤独和寂寞，外祖父和两个舅舅因家产而整日争吵斗殴，只有外祖母还一如既往地爱着他，愿意讲故事给他听，她用无私的爱丰富了阿廖沙的心灵！在我的童年里，衣食无忧，父母将我视为“掌上明珠”，每天还可跟小伙伴们一块儿玩。就算是天塌下来了，父母也会帮我顶着，自己的生活真可谓是自由自在、无忧无虑啊！

阿廖沙是一个热爱学习的孩子，他具有很强的求知欲，喜爱书籍。可因为外祖父家的完全破产，他便只有靠捡破烂卖来糊口了。就在他以优异的成绩读完三年级的时候，也永远离开了学校的课堂。

而我呢？玩心很大，根本不懂享有学习的权力和机会是多么幸福。穷苦的孩子也和阿廖沙一样，他们渴望学习，渴望坐在宽敞明亮的大教室里、注视着周围崭新的一切，和大家一起学习。“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就凭这句诗，我也定会改掉自己的坏毛病，发愤图强、勤学苦练的，同时也劝诫天下所有的学子们，你们的首要任务是学习，不要人到晚年才悔恨自己当初读书少，只有学习努力认真，将来才会出人头地。总之，《童年》以其独特的艺术形式、深刻的思想内容和独树一帜的艺术特色在世界文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全书反映了小市民阶层的庸俗自私和空虚无聊，揭露了沙俄专制的黑暗与罪恶，具有不可比拟的艺术魅力。

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与众不同的，但不变的是自己的学习生涯。我们应该珍惜时间，抓住眼前的每分每秒，努力学习，“十年寒窗苦读终会修得正果”，千万不要愧对于父母。面对生活中遭遇的不幸和困难，我们应该冷静判断、镇静应对，靠自己的智慧与力量战胜不幸和困难。这些，都是《童年》教会我的，它令我受益匪浅。

**高中读后感800字,六**

最近，我读了高尔基的著作《童年》。这本书其实类似于高尔基的自传，讲述了他三岁到十岁的生活。主人公的名字——阿廖沙其实就是高尔基的乳名。阿廖沙三岁时，失去了父亲，母亲把他寄养在外祖父卡什林家。阿廖沙的两个舅舅不断地争吵、斗殴。他的母亲由于不堪忍受这种生活，便丢下了他，离开了这个家庭。

但在这个污浊的环境里，也还有正直的老工人葛利高里。在这些人当中，外祖母给阿廖沙的影响是最深的。外祖母为人善良公正，热爱生活，相信善总会战胜恶。

阿廖沙在家中感受不到温暖，在学校也受歧视和刁难。因此，在阿廖沙的心灵中，“爱”的情感渐渐被对一切的恨所代替。为了糊口，阿廖沙放学后同邻居的孩子们合伙拣破烂卖。同时，也感受到了友谊和同情。但这也招致学校的非难。他以优异的成绩读完了三年级，就永远地离开了学校课堂。

这时候阿廖沙母亲逝世，他埋葬了母亲以后，不久便到“人间”去谋生。

在我看来，外祖母可能是对高尔基影响最大的一个人，她甚至可以说是高尔基童年里唯一的希望。她对于高尔基的影响非常大，是她亲切和蔼的形象使高尔基对这世间抱有一颗温暖的心，给了他生活的希望，否则我觉得他很难在这么艰难的生活环境里支撑下来。

不得不说，书中的外祖父真是一个极其暴躁的人，动不动就动手打人，对待身边的人也很粗暴。但可恨之人必有可怜之处，家境的衰落、不争气的儿女，对于这个老人的生活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

看过这本书，我也不得不感叹相比之下，当今孩子们的生活是多么幸福！不愁吃，不愁穿，也处于一个和平年代，没有来自沙皇的黑暗统治，没有资本主义的社会，也没有极其不平等的阶级划分……

但也正是小时候这悲惨的生活，造就了高尔基……如果他从小就在蜜罐中长大，可能也不会有这坚毅的性格。无论如何，我们要珍惜眼前的幸福生活，和谐社会，为自己的未来打造一个更好的明天！

**高中读后感800字,七**

这些日子，我在读杨绛的《我们仨》一口气读完，我就想写点什么，却迟迟没有动笔。因为自己有好几天都陷入了杨绛的情感里，在她编织的梦里穿行，心情总会随着故事的发展起起伏伏。

“1997年早春，阿瑗去世，1998年岁末，锺书去世。我们三就再次失散，就这么失散了，现在就只剩下了我一个人。”于是就有了这本书，书名叫做《我们仨》，这本书分为三个部分，分别是我们俩老了，我们仨失散了，我一个人思念我们三，这本书里的每一个文字都是饱含了心血，都是剜人心的情感在心里来回流动而结成的。整本书没有华丽的词藻，但是它有朴素的心疼和淡淡的感动，它有对丈夫对女儿和三人生活点点滴滴的怀念，它有一个坚强的说故事的人。

在书中，杨绛用细腻的思考把看似微不足道的事情进行放大，用自己的心把它们串成一串闪耀夺目的项链。在她的故事里我看到了无奈、坚强、释怀，杨绛先生在面对惨不人道，在那段扭曲心灵的历史中，她并没有对命运抱怨，她忍受着世道无常的变化，任凭命运的各种不会，她就是笑，把它们当作历练，磨练自己的性格。毕竟她无法像贝多芬那样扼住命运，也不像海伦有一个好老师，她在命运中只能靠自己，只能无条件承受，所以她的内心是强大的，她沉浸在我们仨的回忆之中来缓冲自己受到的伤害。

在《我们仨》中不仅让我看到了杨绛先生强大的内心，还让我走进了我想要的家，一家三口无分长幼，互尊互爱，互为师长，互为兄弟姐妹。正如作者在书中云：“我们仨，却不止三人。每个人摇生一变，可变成几个人。阿瑗长大了会照顾我，像姐姐;会陪我，像妹妹;会管我，像妈妈。锺书是我们的老师，我和阿姨都是好学生……他可高大了。但是他穿衣吃饭，都需要我们母女把她当成孩子般照顾，他又很弱小……”这种美好的家庭怎叫人不羡慕呢?我想，杨绛先生一定无比眷恋这样自由自在的生活。

在《我们仨》中没有让人悲痛欲绝的词句，没有撕心裂肺的呼喊，没有无助的彷徨，只有一位母亲对女儿的思念，一位妻子对丈夫的思念以及对往事的叙述，但是，不知怎的，读完《我们仨》会有一种悲伤和哀叹萦绕在心头，久久不能散去。

书中有两句话说的很好：人世间不会有小说或童话故事那样的结局，“从此，他们永远快乐的一起过日子。”人间没有纯真的快乐，快乐总夹着懊恼和忧虑，人间也没有永远，另一句是：我们曾如此渴望命运的波澜，到最后才发现人生最曼妙的风景，竟是内心的淡定与自在;我们曾如此期盼外界的认可，到最后才知道，世界是自己的，与他人毫无关系。杨绛先生见的太多太多，钱锺书先生和女儿钱瑗相继离她而去，所有的悲欢离合，所有的潮起潮落，她早已释怀，也正因为如此，她才会有这样一番感言。

杨绛先生在这本书中，她没有去评价自己的生活与家庭，她只是像讲故事一般讲着讲着，似乎这个故事一直在演着，没有尽头……

感谢杨绛先生，给予了我们无尽的感动，告诉我们做人做事的真谛及本原珍惜，读《我们仨》是对现在生活的满足，更是对那种平凡的味道的流连忘返……

**高中读后感800字,八**

这个星期，我们已经读完了高尔基写的三部曲中的第一部，也就是《童年》。它主要讲出了马克西姆？高尔基小时候的生活。书中，有温和的外祖母、严厉的外祖父、贪心的舅舅们、可怜但高大的母亲、尚未懂事的高尔基……首先，我先向大家展示一下我最喜欢的一段：

她一下子把我从黑暗中领出来，走进了光明，还为我周围的东西带来了耀眼的光环！她是我永远的朋友，是我最了解的人，我和她最知心！她无私的爱引导了我，让我在任何艰难困苦的环境中都绝不丧失生的勇气！

40年前的这些日子，轮船这样缓缓的前行着。我们做了好几天才到涅日涅，我还能清晰的回忆起最初那美好的几天。

天空晴朗，我和外祖母整天都在甲板上呆着。伏尔加河静静地流淌，秋高气爽，天空澄澈，两岸的秋色很浓，一片丰收前的景象。

橘红色的轮船逆流而上，轮将缓缓的拍打着蓝色的水面，隆隆作响。轮船后面拖着一只小船，小船是深灰色的。景走船移，两岸的景致每时每刻都发生着变化，城市、山川、乡村、大地，还有水面上漂着的那些金色树叶。

这就是我最喜欢的一段，哦，作者描写的多么细腻呀！第一段写出了当年的小高尔基心理上受到的压力，但外祖母把他领出了黑暗，走向了光明。哦，多好的一位外祖母呀！她好像是高尔基的唯一知心人一样。

紧接着，作者将湖岸上的美景写了出来，繁荣的大城市、高大的山川、美丽的乡村、五彩缤纷的大地、水面上的金色树叶。当我阅读到这一段的时候，我的眼前就仿佛出现了这一美丽的场景，啊，作者描写的实在太棒了！当时，我就心想，一定要好好读完这本书！

读完这本书，回想一下，小高尔基真的好可怜。书一开头，他的爸爸就死了，再往后，他又来到了一个不和平的大家庭，后来，他妈妈又死了。过了一阵子，他家的房子又被烧了。唉，他可真是可怜透顶了！想想自己现在的生活，我真的好佩服他，在那么大的灾难里还能生活下去，要是我呀，早就垮了……

我觉得，我们应该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想一想小高尔基的生活，我们也许就不会埋怨什么没钱呀、房子小呀……我们要记住，有父母已经是很好的了！要不然换你当一回高尔基试试，去到那么艰苦的年代。最后，我还是要忠告大家一句，一定要知足常乐，这样才是好孩子哦！

**高中读后感800字,九**

最近读了由汪中求和朱新月联合著作的名叫《零缺陷工作》，感触很深，深受启发，被作者的观点深深吸引和折服。其中第一篇第一节就写到：态度永远是第一位的。仅仅一个开头就把工作的精髓写到了点上，也让我不得不佩服作者的专业水平。

就工作态度问题，我愿意追随作者的观点表述下我的看法。我认为态度决定一切，没有不重要的工作，只有不重视工作的人。不管工作是大，是小，是重还是轻，是机械般地简单还是搞火箭般地复杂，都需要有个人去完成。在完成一件工作前，工作并不会自主选择完成它的人，工作本身也无法决定选择他的人是高学历还是文盲，只有那个完美地完成工作的人才被真正地认可。而我们人是有思维的，有选择能力的，在我们挑选一件工作完成它之前，首要有的态度就是：我要做好它。而不是仅仅简单地认为，这是分配给我的任务。你愿意做一项工作和愿意做好一项工作是有本质区别的，你有什么样的态度，就决定有什么样的结果。

那么如何做好一件工作呢？首先你得热爱自己工作。就像作者所说，像爱自己一样来爱自己的工作，那么你的工作将把同样的爱回馈给你。一点都不错，能够从事自己喜爱的工作，并为此投入全部的热情，当你收获的时候，那份成就感不是金钱可以买到的，给我们身心所带来的愉悦也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体会得到。

其次，要做好一件工作要了解自己的工作。这份工作要如何才能完成？是否在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如何充分利用自己的能力来完成面前的这项工作？只有解答了这些问题才能开展，否则就是盲目的。只有了解了眼前的工作，才能驾驭好它，以免在今后的工作中出现失误而可能造成重大损失。那么，了解工作靠什么呢？还是态度。取决于你是否有细心，耐心和恒心像对待孩子一样来对待自己的工作。其实，在你能力范围内的工作，要完成一点都不难。也许你也很了解自己的工作性质和程序，特别是对于一件日常机械性的工作，甚至你厌倦那种一成不变的手法和日复一日的毫无创意。但是这种了解是肤浅的，你该了解的是这项分解后的工作对于整个生产线的重要性。或者这件工作是脑力劳动，那么更需要你发掘工作本身背后的意义。简而言之，读懂你的工作，才能给你带来乐趣。

最后，做好一件工作要正确看待工作中的产生错误。有句话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于是每个人给了自己犯错的机会和可能，也轻而易举地原谅了自己在工作中的失误。这是绝对要不得的态度，并不是每件工作都有让你犯错的机会。如果那件工作有允许犯错的机会，那你该为自己的失误感到羞愧。因为你挑战的并不是一件高质量的工作，是羞辱了你本身的能力。所以，但凡自己出现了工作失误，我们要为此反省和考察，到底错在哪里，为什么会错，如何避免。

总而言之，态度决定一切。在面对工作的时候，态度能帮助我们确立和提升人生的定位，让我们以积极的态度去面对工作和工作以外的人事。以良好的心态开心地度过拥有工作的每一天。

**高中读后感800字,篇十**

《骆驼祥子》讲述的是旧中国北平城里一个人力车夫祥子的悲剧故事。祥子来到城市，渴望以自己诚实的劳动，创造生活。他怀着买车的信念，拼命的赚钱，就像是一个旋转的小陀螺。终于，祥子得到了梦寐以求的车，那辆车对于祥子来说，不知道是他磨破了多少双鞋换来的。可是命运捉弄人，车接二连三的被人夺走，祥子的梦想之火一次次的熄灭。但祥子仍然不肯放弃，不断的振作起来，再度奋斗。

在此，我不由地感动和怜悯了，对祥子那坚持不懈，为梦想而拼搏的那股韧劲而感动；对祥子被悲惨的命运所折磨，而只能无奈地沮丧和失望感到怜悯。这教育了我：要坚强的面对困难，失败了靠自己站起。

之后在从与虎妞的结合到虎妞最终死去的期间，使祥子的心灵深受打击。最终车卖了，虎妞死了，一切都化为了乌有，又如同刚开始般。一切的一切像用橡皮擦擦笔痕般，将一切都挥发了，只留下几条深深的印痕。而在祥子心中，深深的印痕却永远烙下了。

祥子从此对世界充满了敌意，开始报复身边的所有人。从前讲义气的祥子，如今却开始欺骗自己的朋友、利用他们，把他们的一切都骗抢过来。他变得奸诈，甚至无耻。简直变了一个人，偷抢拐骗，只要能拿到钱，他什么都做得出。看了这些，我心头不禁得发酸、失望，还带着丝丝怒火。失望的是祥子没有坚持下去，最终被黑暗吞噬；愤怒的是以前那个老实憨厚的祥子如今却做尽了一切伤天害理的事，他自己却还是毫无悔意。

祥子的悲剧，是他所置身的社会生活环境的产物。在黑暗的社会中，人类的力量实在太渺小了。祥子多次想要凭自己来打败命运，可是最后呢，却使身心又一次的伤痕累累。祥子在一次次的痛苦中挣扎，越陷越深，他渐渐的被黑暗所扭曲、吞噬。以前有抱负且满是骨气的祥子，现在只有对钱的贪念而已。在社会的黑暗与金钱的诱惑下，祥子没有了骨气。“钱会把人引进恶劣的社会中去，把高尚的理想撇开，而甘心走入地狱中去。”

的确，祥子为了“生命”来争取钱，而“生命”和“理想”中他选择了“生命”，因为只有“生命”才是穷人唯一可以选择的东西。那时穷人的命也许就像是枣核儿两尖头——幼小的时候能不饿死，万幸；到老了能不饿死，很难。这时，才真正体会到：人的命运不完全由自己掌控。故事主人公祥子以坚韧的性格和执著的态度与生活展开搏斗，可最终，命运仍不费吹灰之力的摧残了祥子。

**高中读后感800字,篇十一**

看完《我们仨》，正值杨绛先生百岁。杨绛先生自称，已经走到了人生边。低调、与人无争，一直是她和钱钟书先生给人的感觉。在《我们仨》这本小传中，杨绛先生叙述了她和钱钟书及独女钱瑗(圆圆)三个人的家庭生活，让我真实地感受到了一个高级知识分子家庭单纯和与世无求的气氛以及浓浓的亲情。

文章以一个梦开头，垂暮的老人，最怕失去的是相伴一生的伴侣。梦中的紧张和苏醒后的“埋怨”，让我为这一对相濡以沫的老夫老妻而动容。

其后，便是一个长长的亦真亦幻的梦的故事。钱老生病了，圆圆生病了，杨绛每日跋涉在探视的路上，走过一个又一个驿站，走过春夏秋冬几个季节;一边是老伴儿，一边是爱女，都停止了和她一起前行的步伐，人生似乎到了无望的边缘;圆圆先走了，钱老也走了，“我们仨”失散了，家，成了寻觅归途路上的驿站，杨绛，也走到了人生边缘。

第三部，用完全写实的手法，记录了杨绛和钱钟书结婚后到英国留学、爱女出生、回国工作直到钱钟书和钱瑗相继去世的一系列人生历程。平凡朴实的故事中，我看到了夫妻之间相互的支持和扶携，而同甘共苦的风雨人生，让他们对彼此更加依恋和关爱。记得最深的是他们的“探险”。这是一个多么适合夫妻的“节目”啊。在“探险”中，交流着各自的想法和观点，可以谈工作，谈家事，谈路上的景致和行人，可以看到什么聊什么，没有主题，但在这随意的聊天中，夫妻交换了意见，厘清了思路，增进了了解。生活在继续，沟通没有断，感情不断加深。

圆圆的出生，给父母带来了许多快乐。看着一个个小故事，读着一篇篇信件，望着一副副漫画，我仿佛看到这个其乐融融的家里，处处有欢笑，有情调，有趣味。父女俩是“哥们”，互相打闹玩笑，一起“对付”妈妈;父母关爱女儿，女儿也懂事、自觉，不让父母操心，对爸爸和妈妈，真像是贴身的小棉袄，关怀备至，体贴有加。重病期间，还不忘叮嘱妈妈要注意身体和饮食，也不忘给爸爸寄贺年卡。看着那些妙趣横生的信件，看着那些亲昵的称呼，真让人忍不住“羡慕嫉妒恨”。

书中还有个细节，很是触动了我。他们仨，出差了，喜欢记录所见所闻或思念之情，在家的也会记下琐琐碎碎的事情，这些他们称之为“石子”，有空会经常在一起“把玩欣赏”。书后也附了不少“石子”，“我们仨”的相亲相爱都在“石子”里有着真真实实的反映。我想，爱是需要表达的。这些“石子”，其实就是一份份爱的表达--炽热也好，琐碎也罢--总之，相互的爱恋和关怀，都让这些“石子”说尽了。诚然，感情真挚与否，重行甚于言，但是，爱，如果做了，又表达了，不是更让家人了解和明白了吗?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曾有的欢乐，而今的寂寞，天人相隔，往事皆随风远去。《我们仨》，文字简单平实，不慌不忙，娓娓道来，如清风一样，拂面而来的是一阵阵幽香。

**高中读后感800字,篇十二**

如果不是小米妈妈的推荐，成妈很难想到去读杨绛的这本《我们仨》，甚至连杨绛是何许人也都不知道。成妈仅用了不到一周的时间读完此书，很是为他们一家三口相扶相守所感动，也为生命即将走到尽头却仍工作的态度落泪，为互爱的一家人失散而悲伤。

杨绛是钱钟书老先生的爱人，钱钟书是《围城》的作者，他们的爱女名钱瑗。此书是杨绛老先生于九十多岁后怀念已逝去的另二位家人作做。书中描述了她们颠沛流离的一生，但却患难与共，相互理解与支持，同时坚守自己的信仰，没有抱怨，积极的生活态度。虽然没有华丽的辞藻描写一家三人的品质，但字里行间及一生事迹却透露着一种“春蚕到死丝方尽“的高尚品格。

很是为文末所描写的一句话感动：人间没有单纯的快乐。快乐总夹带着烦恼和忧虑。

其实每个人的一生都如此，会历经大起大落，会历经生老病死，端看我们用何种态度生活着。用积极的一面看待人生，人生是快乐和幸福的;用消极的一面看待人生，则人生充满不幸。其实现代社会，我们人人是幸福的，没有饥饿，没有战乱，是和平发展繁荣昌盛的好时机，几百年才一遇。我们处在这样的好时代，有什么不知足的，又怎么能不用一颗感恩的心去生活。

我心亦然。回想着自己曾经许下的愿，为社会贡献一些心力，去落后地区资助些生活困难的孩子。但总是为生活中各种杂事缠绕和困扰，将那些心愿抛诸脑后了。等成成大点要去实施了，带着他去去落后地区，体验当地的生活，让他明白他是幸福快乐的。

看完了《我们仨》，我也学到了很重要的一条，不要抱怨。其实人生中总会遇到合理或者不合理的事情，会被误解，会被陷害，但没必要抱怨的。今后我也要摒弃抱怨，用平常心看待得与失。

**高中读后感800字,篇十三**

这一天，她的童年一去不复返了。作为一个私生女，她从小就受尽人们的鄙视和辱骂。随着母亲的自杀，本来定期探访的父亲也仿佛陌路。为了面子，狠心的父亲将她嫁给了咯布尔中年鞋匠拉希德为妻。谁料上天不公，玛丽雅姆七次怀孕却七次流产。动荡年代下又加了家庭暴力，使得她永远走不出生活的阴影。

十八年过去了，战乱非但没有平息，反而愈加激烈。少女莱拉的幸福家庭已被摧毁。她青梅竹马的连任塔里克举家搬迁，两个哥哥在战争中死去，而一枚火箭弹，送她父母上了天堂。无奈之下，她只得也嫁给了此时已年近六十的拉希德。

于是，玛丽雅姆与莱拉，这两名阿富汗女子，带着属于不一样时代的悲惨会议，忍受着家庭暴力的重压，生活在了同一个屋檐下。以前，为了一个并无良心的丈夫，她们水火不溶;却在经历无数磨难之后，缔结了情谊，相濡以沫。

然而，最终拉希得发现，莱拉的女儿竟是塔里克的孩子。而莱拉亦发觉，当年告诉她塔里克死讯的人，竟然是由拉希德唆使并雇佣的。于是，他们争吵、打斗。残忍拉希德竟欲掐死莱拉。危急时刻，玛丽雅姆做出了令人敬佩的、却毁灭了她一生的举动——杀死拉希德。

整本书的语调凄哀，色彩阴暗，当名字却叫做“灿烂千阳”。以前我不明白为什么，但此刻我明白了。

这是怎样的一副巨大的绝望与微弱的期望共存的、坚强、杯具的生命画卷啊!

同样是人，与生活在战乱中的阿富汗人相比，我们是多么幸福。想要什么，几乎就有什么。如此多吃多占，我们平日里却从未想到要为那些不幸的人们做些什么。在社会底层，阴暗的角落里，有成千上万的人们在苦苦挣扎。也许只是为了一滴水，也许只是为了一粒米，但那却是他们生活的全部期望啊!虽然上天不公平，虽然它无数次地摧毁他们的期望，但坚强的人们从来都没有停止过反抗。应对动荡的社会，残忍的塔利班，他们想尽一切办法，拯救自我，拯救他人。很多人，像玛丽雅姆一样，有着并不幸福的生活开端，和无比悲惨的结局。但请永远记得，她们以前为之付出，努力。她们没错，错的是这个世界，是我们!

想起莱拉父母一生的愿望:住在海边听海浪的声音，观日出日落，仅此而已。想起玛丽雅姆的愿望:再回到童年的泥屋，再闻一次那绿草的芳香，再回池塘边钓一次鱼。这么简单的愿望，却从来都没有机会去实现。我不忍，也无法想象，当火箭弹爆炸在身边的一侧，莱拉父母在想什么;当塔利班举起qiāng，要杀死玛丽雅姆的时候，她在想什么?

能想什么呢?

期望?

是永远的绝望吧!

祝，在天堂安息!

**高中读后感800字,篇十四**

记得书的开头是这样：“我们所要介绍的不是骆驼而是祥子，因为骆驼只是一个外号。”当时我就在想，祥子大概就是拥有骆驼精神的人，那种坚韧不拔、持之以恒的精神。我的眼前瞬间浮现出广袤而无人烟的大沙漠，唯有骆驼驮着它们背上那两座峰峦行走在这风卷尘飞的世界里，沉默孤傲，似乎它们走的每一步都很认真，执着，每一步都用生命在行走。

主人公其实也就是一个高级车夫，被生活磨练出一种意志。他的生活时代是二十年代的老北京，人生异常的坎坷。那是的旧中国黑暗无比，他的身体里却住着一个不屈不饶的灵魂。

“只要他打定主意，他便随着心中所开的那条路二走；假若走不通，他能一两天不出声，咬着牙，好像咬着自己的心！”

他确实很努力，可生活总是亏待他。辛苦了三年买来的洋车，在他与命运相赌时，却输得一塌糊涂。他说过，他可以忘记这三年来受过的所有的苦，但无法忘记他的车。就像生活中的我们一样，总有一种可以忘掉所有痛苦的人，却怎么也无法忘掉所得来的幸福。他们都同样奋斗过，可他们总是那样失而复得，得而复失。

而祥子能生活在那样的黑暗年代，靠的不仅仅是坚韧的心，更多的，还是睿智的头脑。即使生活得非常心酸，也懂得为自己而活，淡淡地，平静的，有一个目标奋斗就好。但是生活中总有一些人认为自己很勤劳或者聪慧，但他们总会丢失一件东西，那就是对生活的——热情！勤劳的人他不懂如何把握；聪慧的人，又会嫌许多麻烦。在这个开放式的社会，有很多蛀虫，他不是勤劳者，更不是智者，结果只会被社会腐蚀，不会有任何人来怜惜他们的残渣剩骨。

对待生活看法不同的我们，是否敢于挑战生活，突破生活的重围，以热情的心态，来面对生活中的一切呢！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